崇义县委政法委2021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崇义县委政法委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崇义县委政法委2021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1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二、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崇义县委政法委2021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崇义县委政法委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县委政法委是主管全县政法工作的县委组成部门，主要职责是：

一是贯彻执行中央和省、市、县委有关政法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部署，统一政法各部门的思想和行动。

二是根据中央和省、市、县委总的要求，对本县一定时期内的政法工作作出全局性部署，并督促贯彻落实。

三是组织、协调、指导维护本县社会稳定工作。

四是组织、协调、指导全县防范和处理“法轮功”及其它邪教和对社会有危害气功组织问题的工作等。

五是组织、推动依法治县方略的实施，调查研究实施中存在的问题，向县委提出建议。

六是组织、协调全县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推动各项工作的落实。对本县签状单位的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进行组织、指导、检查、督促。

七是检查政法各部门执行法律法规和党的方针政策的情况，结合本县实际，研究制定严格执法、落实党的方针、政策的具体措施。

八是严格监督和大力支持政法各部门依法行使职权，指导、协调政法各部门分工负责、密切配合、相互制约；督促、推动大案要案的查处工作，协助纪检监察部门查处政法干警重大违法违纪案件。

九是认真抓好政法队伍建设和领导班子建设，协助县委及县委组织部做好政法各部门领导干部和乡镇综治领导干部的管理、培养、考察、考核工作。对政法系统正股级干部的任免进行考察并提出使用意见。

十是组织指导政法战线的调查研究工作，总结新经验，解决新问题，探索政法工作改革，并通过改革紧一步加强政法工作。

十一是指导乡镇政法和社会综合治理工作的开展。

十二是办理县委、县人民政府及市委政法委交办的其它工作。

二、部门基本情况

（一）办公室（执法监督股）。负责机关文电、会务、机要、档案、财务、固定资产管理、保密及内部制度建设等工作。监督检查政法单位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国家法律法规的情况，调查分析和及时纠正存在的倾向性问题，研究制定相关对策措施。指导推动政法单位建立健全执法监督制度，针对突出违法问题组织开展专项检查和专项治理。

（二）维稳指导股。组织开展调查研究，了解掌握影响全县社会稳定的情况动态，分析研判社会稳定形势，及时提出对策建议。督促落实维护稳定领导责任制，指导推动各乡（镇）各部门单位开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工作，核查研判、综合分析影响稳定的情报信息。

（三）基层社会治理股。协调推进基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体系建设，推动开展基层平安创建活动。指导协调推动全县各级综治中心建设、深化拓展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完善乡镇（街道）、村（社区）综治维稳机制。

机关党支部，负责机关党群工作。

县委政法委行政编制 9名，保留工勤编制1名,事业编制12人,实有人数14人。

第二部分  崇义县委政法委2021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1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收入预算情况

2021年崇义县委政法委收入预算总额210.86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上升0.44%。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80.86万元，较上年上升1.65%；上级补助收入3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上年结转（结余）0万元。

（二）支出预算情况

2021年崇义县委政法委支出预算总额210.86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上升0.44%。其中：部门支出210.86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210.86万元，较上年上升0.44%，包括工资福利支出111.65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20.41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0.80万元；项目支出78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84.26万元，较上年上升1.0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3.44万元，卫生健康支出3.55万元，住房保障支出9.61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111.65万元，较上年上升0.18%；商品和服务支出20.41万元，较上年上升9.55%；对个人和家庭补助0.80万元，较上年下降5.9%；资本性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78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1年崇义县委政法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180.86万元，比上年上升0.44%。具体支出情况是：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154.26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3.44万元，卫生健康支出3.55万元，住房保障支出9.61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111.65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20.41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0.80万元，项目支出48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本部门2021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1年部门机关运行经费预算132.06万元，比上年上升0.86%，主要原因是：新调入人员。

（六）政府采购情况

2021年部门所属各单位政府采购总额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七）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本部门无车辆。

（八）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1年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5个，涉及资金78万元；纳入绩效目标批复试点的项目0个，涉及资金0万元。

二、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1年崇义县委政法委“三公”经费预算安排9.3万元，比去年增加3.4万元，增长57.6%。其中:1、公务接待费9.3万元，商务接费0万元，比去年增加3.4万元，增长57.6%。主要由于财务人员编写错误，误将预算数写成了实际数，导致出现了错误。实际支出一直比上年度减少.2、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与去年持平。

3、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及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

第三部分  崇义县委政法委2021年部门预算表

八张表（详见附表）

[崇义县委政法委2021年部门预算公开表.xls](http://czj.ganzhou.gov.cn/u/cms/www/201903/25105028hasg.xls)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补助收入。

二、支出科目

（一）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参公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专项业务：反映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开展专项业务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四）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五）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六）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